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 2023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7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7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

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66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二) 审议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

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事项：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QFII 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7 月 14 日下午 16:30 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7 月 14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四楼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细华、万明琪

联系电话：0791—85985546 传 真：0791—85985546

邮编：330052 邮 箱：hshspb@163.com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5，投票简称：煌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_____ (先生、女士) 代表 (本公司、本人) 出席2023年7月17日 (星期一) 在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的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 (本公司、本人) 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 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 (本人) 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